

中共天津市委关于制定天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中国共产党天津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天津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结合天津实际，就制定天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提出以下建议。

一、“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天津篇章的关键时期

1.“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十四五”时期是我市发展进程中大事、要事、急事、难事比较密集的时期。最具里程碑意义的是，习近平总书记亲临天津视察，从战略和全局高度为天津发展指航定向，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天津篇章注入强大政治动力、发展动力、工作动力、精神动力。最具标志性意义的是，2025年上海合作组织峰会在天津成功举行，彰显了中国气派、天津特色，我们在筹备和服务保障工作中收获了重要成果，促进了经贸人文交流，极大提升了城市影响力、美誉度、吸引力。五年来特别是党的二十大以来，市委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天津工作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作为工作主线，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带领全市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牢记殷殷嘱托、践行谆谆教诲，攻坚克难、奋发进取，敢于理旧账、勇于破难题，积极应对新冠疫情严重冲击，扎实实施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统筹推进科技创新、产业焕新、城市更新，有效盘活存量、做优增量、提升质量，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建设迈出新的坚实步伐。经济发展质效明显提升，全市经济运行保持稳中向好，地方政府债务等风险得到有效缓释化解，一批低效、闲置存量资源资产实现盘活利用，高质量发展良好态势进一步巩固。京津冀协同发展

走深走实，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不断深化，交通、生态、民生等重点领域合作拓展提质，一批标志性项目落地建成，区域一体化、京津同城化效应持续释放，滨海新区战略合作功能区建设扎实推进。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战略科技力量进一步壮大，天开高教科创园科学布局、聚能起势，教育科技人才支撑作用有效发挥，新动能不断涌现，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深入推进，国资国企、开发区等重点领域改革加力实施，民营经济规模持续扩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不断提升，高水平开放制度创新成果日益丰富、路径更加清晰，天津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指数连续五年排名全国前三，港产城融合发展深入推进。文化传承发展持续深化，八种地域特色文化形态深入挖掘，津派文化影响力不断扩大，文旅商贸加快融合，城市现代化新风貌更加彰显。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有效提升，大城细管、大城智管、大城众管深入推进，民生福祉不断增进，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不断扩大，服务“一老一小”更加有力，城乡融合发展步伐加快，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法治天津建设有力推进，安全保障进一步夯实。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全市政治生态持续出清向好，党员干部精神状态更加提振，靠作风吃饭、拿实绩说话的干事创业氛围日益浓厚。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只要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用正确的方法做正确的事情，工作就有底气，发展就有希望，事业就能顺利，这已成为全市上下高度的政治共识，也必将成为我们在新征程上继续奋勇前行的信心之源、力量之源。

2. “十五五”时期我市面临的发展机遇。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完整产业体系优势、丰富人才资源优势更加彰显，为我市经

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后盾。党中央、国务院一揽子增量政策和存量政策叠加效应持续显现，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战略部署加快实施，必将极大增强我市引聚高端资源要素能力，巩固经济向好态势。上海合作组织峰会成果务实落地，夏季达沃斯论坛、世界智能产业博览会等影响力不断扩大，必将有力促进我市深化对外开放合作。未来五年，必须牢牢把握这些宝贵机遇，充分用好我市区位、港口、科教人才、产业、城乡空间资源和公共服务等优势，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拓展新空间、激发新潜能、增添新动能。

3. “十五五”时期我市面临的风险挑战。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威胁上升，我市改革发展面对的国际环境更加复杂多变。我市经济稳定向好的基础还不牢固，科技创新能力还不强，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步伐不够快、能级不够高，投资和消费潜力亟待挖掘，需要盘活的存量资源资产仍然较多，绿色低碳转型压力较大，城市治理、民生保障还有短板，统筹发展和安全的任务更加艰巨。

我们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知恩感恩、知重负重、知难克难、知责担责，保持战略定力、发扬历史主动精神，自觉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天津篇章不断展现新气象。

二、“十五五”时期天津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

4.指导思想。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

精神和对天津工作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走内涵式发展路子，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作为战略牵引，在发展新质生产力、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文化遗产发展、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上善作善成、见行见效，深入实施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着力深化科技创新、产业焕新、城市更新，推进盘活存量、做优增量、提升质量，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人民生活品质明显提升，社会保持和谐稳定，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确保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取得决定性进展，共同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先行区、示范区。

5.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推动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得益彰，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积极服务做强国内大循环、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统筹扩大有效需求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新动能，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以盘活存量、提升质量带动做优增量、做大总量，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聚焦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推进深层

次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不断提升改革的精准性、针对性、实效性，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积极融入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强化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6.主要目标。

——高质量发展取得明显成效。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牵引作用更加凸显，经济结构更加优化，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消费供给水平明显提高，有效需求充分激发，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取得更大进展，作为我国重要中心城市的引领带动作用更加彰显。

——科技创新能力大幅提高。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显著提升，科技创新、产业创新、金融创新深度融合，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水平不断提高，创新策源、成果转化、科创服务能力全面提升，科创园区蓬勃发展，科技企业加速成长，创新驱动作用充分发挥。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城市国际化水平显著提升，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法治天津建设达到更高水平。

——城市文明程度持续提升。文化自信更加坚定，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文化创新创造活力不断激发，津派文化特色更加鲜明，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文明素养显著提升，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文旅商贸深度融合，城市文化软实力、传播力、影响力持续增强。

——人民生活品质不断提高。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分配结构进一步优化，中等收入群体不断扩大，社会保障制度更加优化更可持续，教育、医疗、养老等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明显增强。

——美丽天津建设取得重要进展。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初步建成，大气、水体质量明显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再生资源循环利用水平持续提高。

——韧性安全城市建设水平明显提升。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体系进一步健全，首都政治、安全“护城河”更加牢固，重点领域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化解，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全面提升，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更加完善，平安天津建设迈上更高水平。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建成高质量发展、高能级改革开放、高效能治理、高品质生活、高水平安全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收入跃升新台阶，“一基地三区”功能定位更加鲜明，制造强市、教育强市、科技强市、人才强市、文化强市等建设取得新进展，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国际化、智能化、绿色化、人文化、法治化水平达到新高度，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三、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作为战略牵引，推动形成深度融合的发展格局

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国家战略，深入实施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走深走实行动，突出深度融入和积极引入，统筹推动“硬联通”和“软联通”，推进区域一体化、京津同城化，巩固提升高质量发展动力源作用。

7.深度融入以首都为核心的世界级城市群建设。全力服务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唱好京津“双城记”，全面融入现代化首都都市圈，深化与国家部门、驻京高校、央院央所央企等机制化合作，市场化引入更多标志性、带动性项目，提升京津发展轴集聚效应，共同打造区域发展高地。支持雄安新区高标准高质量建设，加强科技、教育、医疗等领域合作。高水平建设滨海新区战略合作功能区，深化与雄安新区、北京城市副中心错位联动发展。统筹推进天津滨海—中关村科技园、京津合作示范区、武清京津产业新城、宝坻京津中关村科技城等承接平台和静海团泊健康产业园等特色载体建设，加强与北京中关村等联动创新，推动形成利益共享、链群共育等合作机制。深化与京冀毗邻地区合作，加强规划、政策、标准、管理体制等衔接协同，推动“通武廊”一体化高质量发展。

8.全面加强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主动参与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高水平共建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强化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应用场景联建联用，健全科技成果转化供需清单对接机制，提高区域内成果转化效率和比重，合力打造自主创新的重要源头和原始创新的主要策源地。大力推动区域优势产业链群扩容升级，协同做强京津冀协同发展产业投资基金，围绕高端仪器设备和工业母机、网络安全和工业互联网等重点产业链加强分工协作和产业配套，共建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

9.深化拓展重点领域合作。优化区域一体化交通网络，提升京津间更多层次、多通道轨道交通体系，增强通勤能力。深化津冀港口政府间协同和市场化合作，

提升雄安新区至天津港出海通道功能，加强京津冀机场协调联动，共同打造世界级港口群、机场群。发挥综合交通枢纽的节点作用，推动重点线路、重点站点扩容提升，推进站产城融合发展。加强生态环境联建联防联治，协同谋划实施重大生态工程，完善海河流域防洪体系。扩大政务服务跨省通办、资质资格互认等事项范围，高水平建设教育、医疗联合体，拓展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应用场景。

四、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坚持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一起抓，深入实施科教兴市人才强市行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以智能科技、生命科技、绿色低碳科技为引领，大力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高水平建设全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

10.增强科技创新策源能力。积极争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在津布局，完善以全国重点实验室为引领、海河实验室为支撑的实验室体系，推动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创新发展。坚持“四个面向”凝练重大科研项目，实施重大科技任务，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生物制造、脑机接口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上取得新突破。加强基础研究战略性、前瞻性、体系化布局，提高科研支出用于基础研究比重，产出更多原创成果。

11.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建立健全一体推进的协调机制，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资源统筹、评价联动。支持南开大学、天津大学全面发展，加快推动市属高校“双一流”建设和特色化发展，加快布局急需学科专业，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推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产学研用一体化发展。强化科研机构、创新平台、企业、科技计划人才集聚培养功能，培养造就更多科技领军人才、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建设一流产业技术工人队伍。聚焦主导产业加强人才政策供给，开展“组团式”人才服务，优化人才

工作创新生态,完善住房、子女教育、医疗等生活配套服务,吸引更多青年人才、国际人才来津就业创业。深化项目评审、机构评估、人才评价、收入分配改革,在人才项目评审中开辟企业专门赛道,畅通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人才交流通道。

12.加强科创园区建设。以天开高教科创园为重点高质量推进科创园区建设,全面提升园区政务、科创、金融、商务和知识服务水平。深化科技成果转化改革创新,提升高校成果转化质效,推动校产城融合发展。布局高能级检验检测、概念验证、小试中试平台和产业技术公共服务平台。加大企业梯度培育力度,壮大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规模,培育更多科技领军企业、独角兽企业。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鼓励企业设立研发机构、加大研发投入,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联合攻关。支持自主创新产品开拓市场,开放更多应用场景。扩大科技开放合作,建设知识产权保护高地,加强科研诚信、科技伦理和安全建设。深化全域科普。

13.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坚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传统产业提质升级和数智化转型,发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智能网联,增强石化、汽车、装备制造、冶金等产业竞争力。壮大新兴产业规模,支持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加快推动信创、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循环经济等成长为支柱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探索可行商业模式、市场监管规则、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推动生物制造、低维材料、脑机接口、具身智能、智算超算、氢能及新型储能等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积极发展终端消费品制造业,大力培育先进制造品牌。健全质量基础设施和标准体系,强化环保、安全等制度建设。

14.纵深推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强化服务业赋能制造业发

展，做强生产性服务业，聚焦重点环节分领域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大力推进科技服务业发展，巩固提升设计服务优势，集聚专业化、市场化科技服务机构，培养规模化、职业化技术经理人队伍。加快培育完善信息服务产业生态，拓展工业互联网应用广度和深度。着力发展网络货运、冷链物流等特色产业，壮大航运金融、航运科技等高端航运服务业。积极发展会计、法律、战略咨询等商务服务。推动制造业向服务环节延伸，深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发展服务型制造，培育智能工厂、工业旅游等融合应用场景。完善支持服务业发展政策体系，扩大优质经营主体，推进服务业数智化，加强服务标准和质量品牌建设。健全服务业统计监测体系。

15. 培育壮大优势特色产业链群。深化重点产业链建设，推动产业成龙配套、成链成群，培育具有较强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产业集群。建设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应用产业集群，统筹推进电子信息产品制造和软件服务业发展，增强“人工智能+信创”产业新优势。建设绿色石化产业集群，推动“渤油津炼”提质扩量，发挥化学化工学科优势，大力发展石油化工、盐化工，拓展精细化工、先进材料链条。建设生命健康产业集群，发挥医学科研、临床医疗和合成生物等领域优势，发展创新药、医药外包服务、医疗器械和健康食品等产业，培育健康服务新业态。建设高端装备产业集群，优化大宗商品贸易结构，增强船舶、飞机、火箭、海工平台、轨道交通等高端装备竞争优势。建设循环经济产业集群，发展绿色建筑、机电产品拆解再制造、水资源循环利用、清洁能源、二手商品流通贸易等产业。强化产业发展规划和各类产业园区统筹管理，引导产业集聚发展，培育壮大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等主导产业突出、产业生态良好、功能复合领先的现代化产业园区。

16.加快建设数字天津。深化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和开发利用，构建全要素数据基础底座。深入推进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推动平台经济创新 and 健康发展。建设超算互联网平台和一体化算力调度平台，加快数据可信流通、图形处理器、核心算法等数智技术创新，研发应用更多行业模型，发展新一代智能终端和智能体，培育智能原生新模式新业态。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以人工智能引领科研范式变革，完善赋能千行百业政策措施，培育智慧文旅、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养老，加快形成智能经济和智能社会新形态。推动人工智能应用合规、透明、可信赖。

五、全方位扩大有效需求，服务建设强大国内市场和构建新发展格局

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深度挖掘市场潜力，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在服务做强国内大循环中发挥更大作用。

17.大力提振消费。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促进消费扩量、提质、增效，构建“大消费”格局，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增强居民消费能力。构建海河沿岸消费带，加快培育建设金街、文化中心等标志性商圈，打造一批特色街区，积极发展首发经济、夜间经济、假日经济。提振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培育消费新增长点。深入推进服务消费创新发展，激发改善型消费活力，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完善促消费制度机制，清理汽车等消费不合理限制性措施，完善和落实适应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的管理办法，落实带薪错峰休假。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

18.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提高投资效益。优化政府投资

结构，提高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统筹用好各类政府投资，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落实投资审批制度改革举措，进一步明确投资方向和重点，高质量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发挥海河产业基金等政府投资基金引导带动作用，充分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提高民间投资比重。

19.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以推进京津冀区域一体化市场建设为抓手，坚决破除阻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卡点堵点。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加强对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司法监督。依法加强企业信用等信息披露，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健全社会信用体系，规范信用监管修复等规则。深化公共资源交易改革，建立健全统一规范、信息共享的招标投标和交易平台体系。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完善招商引资机制。规范市场监管执法行为，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司法。加强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完善物流园区功能，高标准联通市场设施，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全面落实有利于统一大市场建设的统计、财税、考核制度。

六、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增强发展内生动力和活力

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持续塑造通道型、平台型、海洋型、制度型、都市型开放新优势，以改革提升开放的广度和深度，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创新，加快建设改革开放先行区。

20.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健全驻津央企服务机制。完善国有企业管理监督体制机制和分类考核评价体系，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发展壮大

民营经济，制定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条例，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推动能源、水利、公用事业等行业竞争性环节向民间资本公平开放，完善民营企业授信增信制度。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融通发展。支持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弘扬企业家精神。构建畅通的政企联系沟通机制和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持续优化营商环境，降低营商综合成本。全面落实涉企收费长效监管等制度。

21.积极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把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统一预算分配权，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预算公开和监督制度。加快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加强财会监督。完善促进高质量发展转移支付激励约束机制。优化税源培育拓展机制，完善精准监管机制。深化政务服务改革，打造更多“高效办成一件事”场景。深化滨海新区开发区法定机构改革，完善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运营模式。全面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22.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依法稳妥推进工商业用地使用权续期工作。用好资本市场，加强区域性股权市场建设，深化制度和业务创新试点，支持企业上市发展。完善引导劳动力和人才合理公正畅通有序流动的体制机制，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建设转化高效的技术市场，规范发展知识产权证券化、知识产权保险、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模式。健全数据产权登记、流通、交易等制度体系，大力拓展规范化数据开发应用场景。

23.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深入推进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建设，加大特色金融集聚标志区建设力度，引育高质量金融运营载体，积极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大力推动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项目，促进更多

金融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推动金融与全产业链深度协同。优化现代金融市场体系，增强金融机构专业化服务能力，完善金融机构治理，健全服务实体经济的激励约束机制。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飞机、船舶和出口离岸租赁中心，打造全国商业保理之都。发挥期货工具作用，用好期货市场。持续强化中小金融机构监管和地方金融组织监管，丰富风险处置资源和手段。做好金融支持化债工作。

24.构建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深入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全产业链创新发展需要、企业发展诉求，持续开展首创性、集成式制度创新。深化自由贸易试验区与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保税区等联动发展。拓展自由贸易账户功能应用，推进数据高效便利安全跨境流动。深化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推动电信、医疗等领域放宽市场准入。加大出口信用保险等政策支持力度，推动市场多元化和内外贸一体化，大力发展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数字贸易，支持跨境电商、“保税+”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保障体系，打造“投资天津”品牌，促进外资境内再投资。深度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优化对外投资结构，健全海外综合服务体系，积极参与规则标准输出，高质量建设境外经贸合作区。建好用好中国—上海合作组织绿色产业合作平台、数字经济合作平台、职业技术教育合作中心，深化经贸人文往来，增强城市国际交往功能。

25.提升港产城融合发展水平。深入实施港产城融合发展行动，强化港口带物流、物流带经贸、经贸带产业、产业带城市联动发展，提升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能级，打造我国北方地区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战略支点。加快建设世界一流智慧绿色枢纽港口，推进港口智慧化向航运服务智慧化转型，高水平建设“零

碳码头”、“低碳港区”、“低碳园区”，加强集疏运体系建设，拓展远洋干线，完善国内沿海运输网络，提升中欧（亚）班列发展水平。一体谋划港航贸产，发展船舶制造维修、粮油和冷冻品加工等临港产业，做强矿石、油气等大宗货物和冷链、汽车等贸易。加快推进国际航空物流中心建设，不断提升航空货运枢纽功能。建设港产城融合发展特色片区。

26.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加强海洋科技创新，提高海洋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水平。加快发展海水淡化、海洋装备制造、海洋牧场、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等新兴产业，发展邮轮经济，高水平建设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加强海湾生态保护修复，推进海洋绿色低碳发展。积极拓展涉海领域开放合作，建设沿海蓝色活力带，发展特色海洋文旅，营造亲海亲水生态空间。

七、坚持走内涵式发展路子，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深入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转变城市发展理念和发展方式，推进空间优化、布局完善、功能提升，强化经济大区引领带动，提升区级经济实力，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在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上创造更多新鲜经验。

27.持续优化市域发展布局。坚持国土空间规划战略引领和指导约束，落实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分区分类实施差别化、精细化用途管制。坚持人口、产业、城镇、交通一体规划，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推动城市组团式、网络化发展。优化“津城”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资源布局，推动市内六区提高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做大经济总量，增强经济发展韧性，提升服务辐射能力。深入实施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支撑引领行

动，做强先进制造、成果转化、港航枢纽、开放平台、金融创新、贸易和供应链服务等功能，加快五大开发区创新发展、开放发展，建设新时代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宜游宜乐美丽“滨城”。支持环城四区完善城市功能布局，持续增强产业承载力、环境承载力、人口吸附力，建设高品质新城区。鼓励远郊五区特色发展，推进科产贸结合、农文旅融合，做强生态涵养功能，建设区域性节点城市。

28.有效盘活存量资源资产。推进土地混合开发利用、用途合理转换，完善并购、破产、置换等政策，盘活用好低效用地、闲置房产、存量基础设施。全力推动重点项目盘活利用，积极导入先进制造、科技服务、商务金融、文化创意等创新业态，推动科创园区、产业园区、商业街区市场化运行，建设产城融合、职住平衡的高品质产业载体。加强轨道交通场站及站点周边综合开发利用。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存量国有资产盘活共享，支持国有企业有效盘活资质、品牌等无形资产。推动司法判决执行与破产制度有机衔接，依法有效盘活被查封冻结财产。

29.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制定实施城市更新条例，编制实施城市更新专项规划，深入实施中心城区更新提升行动。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增加改善性住房供给，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稳步推进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提升房屋品质和物业服务质量。分类推进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完善城市便民生活圈，推动文旅产业赋能城市更新。分年度、有序推进城市老旧管网改造，补齐民生领域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推进适老化、适儿化改造，加快全社会无障碍环境建设。建立可持续的城市建设运营投融资体系。

30.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扎实实施乡村振兴全面推进行动，加快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科学有序推进农

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培育以智慧农业、生物农业、育种创新、兽药研发等为代表的农业新质生产力，促进畜禽水产养殖绿色发展、林下经济多元化发展，壮大现代设施农业，提升农产品品质，做好“土特产”和“津农精品”文章，加强重要农产品流通市场建设，发展现代都市型农业。稳定土地承包关系，稳步推进二轮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深化城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和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持续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健全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加强“新农人”培育，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深入推进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

31.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更新和数智化改造。完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提升通达效率，加强停车位、充电桩等便民设施建设。优化油气、电力、供热等骨干管网布局，加力建设风电、光伏发电、氢能等新型能源基础设施。加强“天空地网”感知能力建设。加快建设现代化水网，强化城市水资源配置和供水保障。深化地下空间统筹开发和综合利用，加强综合管廊建设，加快推进雨污分流。加强城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应急避难场所体系。

八、坚持以文化人、以文惠民、以文润城、以文兴业，推动文化传承发展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创新发展河海文化、红色文化、工商文化、建筑文化、民俗文化、演艺文化、文博文化、休闲文化等地域特色文化形态，打造富有津派特点的文化品牌。

32.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等平台载体建设，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做强“理润津沽”宣讲品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涵养昂扬奋发的精神气质。弘扬诚信文化、廉洁文化。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培育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发挥平津战役纪念馆、周恩来邓颖超纪念馆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积极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提升市民文明素养和城市文明程度。加强网络内容建设和管理，强化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

33.优化文化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营造良好文化生态，深化地域特色文化形态研究，实施津派文化精品创作计划，办好天津音乐节、戏剧节、相声春晚等品牌文化活动，增强“天津原创”影响力和辨识度。统筹人才引进、培养和使用，打造高水平文化人才队伍。以标准化、均等化、便利化、数字化为重点，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积极发展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拓展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加强“书香天津”建设。推动档案方志事业发展。深化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推进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提高主流舆论引导能力。提升国际传播效能，讲好天津故事。统筹推进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发展，加快建设体育强市，着力打造“运动之都”、“排球之城”。

34.加强历史文化资源发掘保护利用。构建多层次多要素城乡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体系，强化统一监管督察，推动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地方立法。加强历史

风貌建筑活化利用，推动五大道、解放北路、古文化街、意式风情区、渔阳鼓楼、杨柳青镇等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名镇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建好用好长城、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天津段）。完善博物馆体系，提高文物古籍保护利用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力度，促进杨柳青年画、泥人张彩塑等非遗老字号提质焕新。

35.促进文旅商体展深度融合。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和生产经营机制，健全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实施积极的文化经济政策。落实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建设一批文化产业集聚区，培育一批骨干企业。推进文化和科技融合，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改造提升影视、演艺、工艺美术等传统文化业态，发展数字出版等新型文化业态，引导规范网络文学、网络游戏、网络视听等健康发展。发展都市型、体验式、年轻态、人文韵城市旅游，推出一批文旅精品线路，打造“海河之夜”、赛事演艺等文旅品牌，加快建设特色鲜明的文化旅游目的地。增强国家会展中心（天津）、梅江会展中心引展办展能力，发展会展经济。创新多元化、一站式文旅商贸等消费场景，优化“吃、住、行、游、购、娱”全链条服务，发展特色免税经济，提升入境游便利化国际化水平。

九、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坚持把保障居民安居乐业作为头等大事，深入实施高品质生活创造行动，高质量谋划实施民心工程，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畅通社会流动渠道，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36.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和城乡居民增收。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积极培育新职业新岗位，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完善人力资源供需匹配机制，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

制度，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完善就业支持和公共服务体系，稳定和扩大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加强就业困难群体帮扶，推动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健全创业支持体系，开展创业型街区建设。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充分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促进和规范公益慈善事业发展。

37.扎实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深化“大思政课”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健全“五育并举”育人体系，完善教育评价体系。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教育资源配置机制。稳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探索延长义务教育年限。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推进国家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建设，统筹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扩大普通高中办学资源，巩固基础教育全国第一方阵地位。扩大优质本科教育招生规模，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推动高等教育综合实力整体性跃升。巩固职业教育领先优势，加强“鲁班工坊”标准体系建设，深化职业教育国际交往。办好天津茱莉亚学院，扩大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办好特殊教育、专门教育。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造就高水平教师队伍。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深入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优化终身学习公共服务。

38.构建更加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健全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优化药品集采、医保支付和结余资金使用政策。扩大失业、工伤保险覆盖面，建立健全职业伤害保障制度。完善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提高灵活就业人

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参保率。发挥各类商业保险补充保障作用。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满足城镇工薪群体和各类困难家庭基本住房需求。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深入推动“一城通办”。完善空巢和失能老人、困境儿童、残疾人等群体服务保障体系。建立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提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

39.加快建设健康天津。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健全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建好用好国家医学中心、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等平台，加快培育优势专科集群。加强疾控体系建设，防控重大传染病，强化慢性病综合防控，加强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全面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健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促进分级诊疗。以公益性为导向深化公立医院改革。优化医疗机构功能定位和布局，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加快构建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推进全民健康数智化建设。全方位提升急诊急救、血液保障和应急能力，大力提高危化品企业事故救治能力。促进中西医结合，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打造中医药强市。加强医疗卫生队伍能力和作风建设。

40.健全人口高质量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倡导积极婚育观，发挥育儿补贴和个人所得税抵扣政策作用，完善生育保险制度，落实生育休假制度，发展高质量普惠托育和托幼一体化服务，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加强妇女和儿童健康服务。健全养老事业和产业协同发展政策机制，打造“津牌养老”服务体系。发展医养、医养结合服务。深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扩大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供给。稳妥有序推进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积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发展银发经济。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更多公共服务向基层下沉、向

农村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

十、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天津

坚持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深入实施绿色低碳发展行动，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推进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

41.加强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全面落实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动移动源清洁化和固定源深度治理，加强城市噪声污染、餐饮油烟、扬尘、恶臭治理，推动空气质量持续向好。加强饮用水源保护，推进河湖水系连通，加快建设美丽河湖、幸福河湖。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深化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新污染物治理。完善生态环境标准、监测、评价和考核制度。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深入实施七里海、北大港、大黄堡、团泊洼等湿地保护修复和北部山区矿山生态修复，强化海洋保护。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深入推进城市园林绿化，科学布局城市绿地、公园体系、绿道系统，加强城市美化净化靓化，建设多彩城市。丰富生态产品供给，完善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因地制宜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

42.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建立预期明确、公开透明的碳排放配额管理制度。深入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完善企业碳排放报告、核查、履约机制，加强碳排放统计核算能力建设，构建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和碳标识认证制度。全面融入和服务全国碳市场建设，扩大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范围。建立完善碳质押、碳回购政策制度，提升碳市场活力。加强碳市场与绿电、绿证等市场化机制的政策协同、制度衔接。发展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技术，建设零碳工厂和园区。

43.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高标准建设中新天津生态城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优化调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推进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绿色科技创新和先进绿色技术推广应用。支持中国资源循环集团打造全国性、功能性的资源回收再利用平台，开展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示范。推进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加强废弃物精细管理和有效回收，畅通资源循环利用链条，提高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水平，建设“无废城市”。落实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金融、投资、价格、科技、环保政策。推广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持续推进“光盘行动”，鼓励群众绿色出行。

十一、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天津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之路，深化大城细管、大城智管、大城众管，坚持“点线面网空”相结合，构建全天候、系统性、现代化城市安全保障体系，牢牢守住安全稳定的底线，确保社会生机勃勃又井然有序。

44.坚决筑牢首都政治、安全“护城河”。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促进全链条全要素协同联动。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深化反渗透反颠覆反恐怖反分裂反邪教斗争，加强高校、民族、宗教等领域工作，依法严厉打击网络谣言和有害信息。加强海防体系建设。强化国家安全教育，筑牢人民防线。

45.着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坚持底线思维，加强重点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突出保障事关国家长治久安、经济健康稳定、人民安居乐业的重大安全。增强经济发展韧性和抗风险能力，确保粮食、能源资源、重要产业链供应链、重大基础设施安全，提高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平，维护天津港出海战略通道安全。

加强网络、数据、人工智能、生物、生态、低空等新兴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着力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加快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强化债务形成资产管理。严厉打击非法集资、传销等活动。

46.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完善公共安全体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加强气象、水文、地质灾害监测预报预警，健全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完善极端情况下城市运行保障和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应急指挥，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提升重要基础设施本质安全水平，聚焦化工生产、建筑施工、旅游景区、游乐场所等领域，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加强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治理。强化食品药品安全全链条监管。深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加大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毒品犯罪等力度。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加强个人信息保护。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惩处违法犯罪，提升刑罚执行质效。

47.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深入实施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行动，扎实推进政治引领、综治能动、法治保障、德治教化、自治强基、智治支撑工程，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健全社会工作体制机制。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管理，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健全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加强派出所、司法所、律师事务所联动机制和社区警务室、人民调解室、法律服务室、治安保卫委员会协同机制建设，促进“警格”、

“网格”融合，深化网上网下协同治理，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化解、有序化解，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开展市场主体、科创主体、项目工地、基层单位调研走访，帮助解决问题。完善基层服务设施和经费保障机制。发挥市民公约、村规民约等作用，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进移风易俗。完善凝聚服务群众工作机制，改进各类社会群体服务管理，优化利益关系协调、合法权益保障制度，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强化 12345 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关心关爱困难、弱势群体。加强志愿服务组织管理，提升志愿服务品质。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

十二、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实现“十五五”规划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提高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48.坚决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深学深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落实党委（党组）会议第一议题、集体学习第一主题、干部培训第一主课制度，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完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制度机制，进一步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健全和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加强调查研究，推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严密党的组织体系，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49.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积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开展

工作，确保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确保人民群众民主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支持人民政协发挥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做好港澳台工作和侨务工作。深化跨军地改革，加快国防动员能力建设，加强国防教育，提升双拥共建水平。

坚持全面依法治市，协同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加强法律法规实施和监督，做好备案审查和法规清理，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加强地方立法规划和计划，强化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提高立法质量。强化法治政府建设，健全行政复议体制机制，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推进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建设，强化跨部门执法司法协同和监督。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依法保障人身权、财产权、人格权等权利，严格规范涉企执法，坚决纠治多头执法、重复执法、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落实审判权和执行权分离改革措施，有效解决“执行难”问题。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健全统筹推进涉外法治工作制度机制。提高党员干部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能力水平。深化法治社会建设，落实普法责任制，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

50.锻造堪当现代化建设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坚持正确用人导向，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注重考察干部的境界格局和忠诚度廉洁度，重担当、重实干、重实绩。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强化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提高干部队伍现代化建设本领，制定落实

提振机关干部精气神措施。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加强对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旗帜鲜明为担当作为者撑腰鼓劲。

51.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社会生态。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持续为基层减负赋能。完善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各类监督贯通协调的机制，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深化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加强警示教育。始终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破除圈子文化、码头文化和好人主义，涵养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

52.广泛凝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编制我市“十五五”规划纲要、专项规划和各区“十五五”规划，机制化、项目化、事项化推进落实。强化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监督，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奋斗成就事业，实干开创未来。全市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勇担使命、拼搏进取，求实创新、善作善成，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天津篇章。